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009 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7
號(警政署)

聯絡人：專員楊惠真

聯絡電話：自動02-23514781；警用722-
6228

傳真電話：自動02-23952091

電子信箱：winnie@npa.gov.tw

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射擊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警字第11508730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協會舉辦「115年第44屆全國梅花盃射擊錦標賽」，為
因應天然災害延期辦理賽事之預備方案，申請變更部分項
目參賽選手提領槍彈日期案，准予照辦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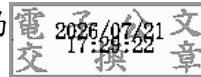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部警政署案陳貴協會115年7月13日射競字第
115000041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文號：本部115年6月8日內授警字第1150872369號
函。
- 三、旨案為因應颱風修正競賽規程日期，賽事調整如下：
 - (一)地點：國家運動訓練中心-公西靶場。
 - (二)日期：
 - 1、25公尺項目-男子25公尺快射手槍：原115年7月10日，
改期為7月25日。
 - 2、50公尺項目-女子50公尺步槍三姿：原115年7月10日，
改期為7月25日。



3、飛靶項目：原115年7月10日至7月12日，改期為115年7月24日至7月26日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射擊協會

副本：運動部、中央警察大學、各直轄市政府警察局、本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一總隊、臺灣警察專科學校、基隆市警察局、新竹市警察局、嘉義市政府警察局、苗栗縣警察局、彰化縣警察局、雲林縣警察局、嘉義縣警察局、屏東縣政府警察局、宜蘭縣政府警察局、花蓮縣警察局、臺東縣警察局、金門縣警察局



裝



訂

線